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五届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党委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五届五次会议，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3 月 29 日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应到 5 名监事，实到 4 名，为吕伟民、倪明亮、卢仲贵、吴克云。颜刚先生未出席，委托吴克云先生代为表决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伟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一、200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二、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三、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；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交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

2007 年，公司未有违反深交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《内部控制制度》的情形发生。

综上所述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四、关于更换部分监事的议案。

鉴于颜刚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辞去监事职务。经监事会研究，提名袁小东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。（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上述一、二、四项议案尚需提交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08 年 4 月 11 日

附：袁小东女士简历

袁小东，女，46 岁，江苏常州人，历任常州市财政局预算科办事员、科员、副科长，常州市财政局预算处副处长，常州市财政局行政政法处副处长，现任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考核评价处处长。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的惩罚或谴责。不持有公司股票。